

答疑解惑

问:岳阳街道沪江公租房95号某室存在油烟机烟倒灌现象,多次报修却被告知无法修理,不知何时才能解决?
答:记者联系了岳阳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街道已于11月12日妥善解决此问题,居民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据铭杰物业负责人介绍,11月12日,铭杰物业联合公租房公司物业部上门核对了居民所反映的情况,经排查后发现有因烟道堵塞导致油烟倒灌,并于当天疏通了烟道,事后维修人员两次上门查看使用效果,确保业主能够正常使用油烟机。

问:九亭美丽星城下水管道有异味长期无人处理,盼解决。
答:记者联系了九亭镇相关负责人,获悉物业、居委会、九亭镇负责人接到情况后立即赶到现场,并未发现有异味。记者随即询问了附近居民,居民也表示未曾闻到异味。市民若再次发现有异味,可直接联系小区的物业公司海尚物业,电话:021-57633286。

问:亭知路近沪亭北路每户居民的空调滴水管都没有接到公共管道内,滴水直接排在人行道上。
答:记者联系了九里亭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经发展办工作人员到现场查看,发现该路段没有住宅区,只有商户。因为开发建设的问题,空调都是商户自己安装的现象,确实存在空调冷凝水自排的现象。亭知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目前正在施工,设计单位已优化设计方案,会根据现场情况合理处理空调冷凝水的排放。全部工程预计明年3月完工。

问:我居住在泖港镇茹塘村,现在年纪大了,我可以自行指定近亲属做监护人吗?
答:记者联系了区司法局,得知《民法典》第三十三条规定: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可以与其近亲属、其他愿意担任监护人的个人或者组织事先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自己的监护人,在自己丧失或者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由该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也就是说当被监护人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将由被监护人指定的监护人取得其人身生活照管、财产监管、诉讼代理以及身后事的处理等需要行使决策权的相关权利。

需要提醒的是,在签订意定监护协议时,为了防止将来就意定监护协议的效力产生争议,最好的办法就是公证。司法部发布的第一号公证指导案例是很好的实践案例,公证员确认委托人神志清醒、行为能力健全,告知签订意定监护协议会产生何种法律效力,委托人表示愿意让受托人担任意定监护人。委托双方就监护人人选、监护人职责范围及具体事项等达成协议。公证处全程进行公证,并在公证书出具当日将意定监护协议上传至全国公证管理系统进行备案。

当意定监护协议设立后,被监护人经过审慎思考后决定撤销意定监护的内容,同样要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撤销,经过公证设立的,则再次通过公证形式予以撤销。同时记者联系了茹塘村,相关工作人员表示,有志愿服务小队可上门提供相应助老服务,如遇困难,亦可直接拨打电话021-57875006寻求帮助。(记者周雨余整理)

你呼我应

以法为纲、崇法善治,区政协委员建议——
全面推进依法治区监督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奉法强国,安邦固本。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已深入社会管理体系的各个层面。“法令行则国治,法令弛则国乱”的深刻道理已经得到广泛认同。习近平总书记曾指出:“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由此可见,以法为纲、崇法善治是今后必须严格遵循的准则。为了进一步彰显我区“依法治区、依法行政、依法行政”的效果,区政协委员许家东提出如下建议:

首先,需加强人大、政协监督职能,建立人大、政协重点社情民意管理机制。在实际工作中,每年人大代表的议案和政协委员的提案中,有些事项虽然主管职能部门也认为建议非常好,也是他们需要解决的问题,但是鉴于没有上位法的支撑,没有上级主管部门的认可而无法落实。

其次,需提升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的法治意识,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一名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的思想意识和言行决定该部门的绩效结果,依法执政、依法行政首要任务是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的法治意识要强,要懂法守法,要秉承法律框架下执政、行政。如此,该部门的工作才能更好地达到全面法治的状态。

再者,人大、政协需建立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法律监督机制。例如人大发挥法工委作用,依法修订地方性行政法规,依法对各部门执法、行政进行监督。政协可以调研各部门在依法行政、依法行政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就提出的问题,组织人员撰写社情民意,对法律健全起到推动作用。

最后,需促进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九城市律师联动机制的建立:律师的执业基本都以本地区业务为主,但是业务涉及范围遍布全国,特别是九城市经济联动后,律师联动既有利于促进经济合作发展,又可以推动松江律师业务走出去。故许家东建议组织各地律师协会相互沟通,建立互动、联动机制。(记者周雨余整理)

本版设有“民声回音壁”“社区问政”“呼声建议”“答疑解惑”“各抒己见”“新闻追踪”等栏目,您要投诉的问题、遇到的急难事,都可通过区融媒体中心新闻热线37689000,或“上海松江”客户端互动栏目反映,您对松江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言以及您撰写的评论文章,也可通过本版邮箱sjbsjiali@163.com发送给我们。想群众所想、解群众所忧,融媒体中心的记者将根据群众意见、投诉展开采访,发挥好舆论监督的作用。



机动车开到人行道上,道板砖破了补、补了又破——
文涵路商业街乱停车何时休?

□记者 张立

现如今,城市机动车数量不断攀升,停车供需矛盾突出,商业街存在的停车之困备受关注。近日,方松街道文涵路商业街就因机动车停放无秩序、欠管理导致人行道道板砖破损,引发了市民的热议。“如何才能确保路面不被破坏?”“周边还能扩充更多停车位吗?”市民纷纷提出了自己的疑问。

在商业发展的同时,市民的诉求该如何满足?“美丽街区”的打造不仅对道路面貌的提升提出了高要求,更是对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出了新考验。记者日前走访文涵路商业街了解到,相关管理部门正多措并举,探索挖掘更多的停车资源,一份可行性的解决方案已具雏形。



文涵路人行道上,人行道道板砖破损严重。 记者 张立 摄

机动车乱占道 道板砖被压坏

“道板砖高低不平、开裂,这在文涵路人行道上特别常见。”居住在文涵路附近的潘女士抱怨道,“天气好的时候,走在这条路上,觉得脚下高低不平。而到了下雨天,道板砖里的积水就会溅到裤腿上,特别难走。”

记者在现场看到,约两公里长的人行道,几乎每走一两百米便会会出现开裂、凹凸的道板砖,一些带娃的家长更是直接选择抱着孩子,推着婴儿车走,避免因为过度颠簸影响孩子。

经常在文涵路通行的陈女士告诉记者,道板砖开裂后,此前有相关养护人员前来修缮,“但是没过几天,因机动车违法乱停压过之后,这些地方又开裂了”。

面对这样的情况,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养护科科长沈涛颇感无奈,他告诉记者,仅在文涵路改造升级、道路还在质保期内,区交建中心就对这些道板砖进行过几次维修。“一般来说,正常道路在质保期内是不再用修的。可是

这里的道板砖其间就修过两三次。而道路质保期过后,道板砖破损的问题更是频繁出现。”他说。

大量机动车违法行驶、乱停放在人行道上造成道板砖松动、开裂的主要原因。“正常情况下,即便有非机动车反复在这些道板上骑行,我们也可以保障这些人行道四五年不出问题。但是现在不行,因为道板砖根本承受不了这么多机动车的碾压。”沈涛说。

管理存在难度 停车乱象加剧

记者沿着文涵路一路向北,只见街边商铺前的人行道上停满了机动车。走了短短5分钟,记者便看到有3辆私家车从机动车道开上人行道,本就破损的道板砖在机动车的碾压下不断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开裂情况可见一斑。

在陈女士看来,如果不将文涵路上无序停放的机动车管理好,道板砖始终无法得到彻底修复。不过,她也认为,这一问题并非一朝一夕

就能解决。她告诉记者,自己此前就遇到过一名司机,明明机动车一侧有标准停车位可停,但司机为图购物方便,直接一脚油门将车开上了人行道,停到了一家水果店门口。陈女士上前询问后得知,“将车停在人行道上没有人管,交警也不会贴单,他就怎么方便怎么来”。

没有执法人员约束的同时,文涵路沿街停车位又可以居民免费停车,一名不愿透露姓

名的商家直言,路边甚至还停放着部分“僵尸车”。在采访过程中,记者多次看到几名穿着“综合管理”制服的人员骑着电瓶车路过,但当被问及为何不对人行道上的机动车进行管理时,其中一名人员向记者摇摇头说,一旦商铺门口不让停车,只会增加商家和消费者的不便;再者,文涵路上的沿街商铺属于不同物业公司,统一管理存在很大难度。

合规车位紧张 劣币驱逐良币

其实,对于违法停车的司机而言,背后也有些无奈。在现场,记者拦下一辆机动车,询问为何要将车辆行驶至人行道上停放时,该司机透露:“我是沿街商铺的老板,如果将车停到社会停车场,最少要支付8小时的停车费,一个月算下来这笔费用也不少。”

记者发现,除了商铺人员将车辆停放在人行

道上外,部分消费者也是同样的操作。他们坦言,停放在店铺前的人行道上,主要是因为免费且方便。“文涵路周围的社会停车场距离商业街远不说,还要支付停车费。”一名消费者对记者说。

此外,到了高峰期,文涵路周围的社会停车场车位不够,无形中这也给居民造成停车难的印象。“我好几次将车开到停车场就是找不到车位,如此

还不如将车停在人行道上方便。”市民王女士说。

据方松街道发展办相关负责人介绍,2019年街道改造文涵路时,便重新划分了车道,保持两条机动车道,并在路边单侧增设了停车位。同时,还利用空地,挖掘出了更多机动车停车位。只是,面对日益增多的机动车,有限的车位数量的确难以完全满足车主的需求。

疏堵相结合 分步解决难题

一方面是希望把人行道道板砖恢复原样的行人,另一方面是无秩序、欠管理的停车乱象,管理方该如何去平衡各方诉求呢?

有市民就提议,如果人行道上的道板砖难以承受机动车重量,是否可以将其更换成其他材料,从而折中解决难题?对此,沈涛坦言,当道板砖一次次被机动车碾压破坏后,曾经的确考虑过将整条人行道换成沥青路面,“但这样的话,人行道就同非机动车道一模一样了”。不仅居民难以从视觉上区分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且全部更换成沥青路面需整体翻修人行道,这意味着文涵路需要

再次进行整体改造。

从解决思路上看,方松街道正通过开辟车位、实行收费管理等方式治理文涵路人行道无秩序、欠管理的停车乱象。下一步,还将通过更多技术手段,让硬件设施一并跟上。

记者了解到,方松街道去年曾针对机动车停上人行道的情况,特意设置了隔离栏,希望借此杜绝停车乱象。虽然在实际使用过程中,隔离栏均出现了被随意移动甚至消失不见的情况,但在今年10月份,街道就在文涵路沿线安装公共视频,方便执法取证,并进一步发挥隔离栏的作用。

方松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沈欢军透露,街道计划对文涵路单侧停车位统一实行停车计时收费管理,提高车位周转率,“并且加强与区各职能部门的合作,尽可能地扩充更多车位”。

据了解,街道之后还将组织力量在上街沿继续设置硬隔离,同时,联合区交警支队,加大执法力度,倡导文明出行。

值得一提的是,为建立起长效管理机制,区各职能部门将建立起联络沟通机制,尽快召开协调会,落实解决文涵路停车乱象的相关方案,缓解私家车给商业街带来的压力。

佘山珑原小区毁绿停车报道后续——

无新增“绿改停”行为 新停车方案将出台

本报讯(记者 周雨余 摄报)松江区委融媒体中心各平台日前报道了佘山珑原小区内多户居民毁绿停车,更有居民“霸占”家门口的临时停车位一事。报道刊发后,广富林街道高度重视,城管中队迅速行动,加强整治力度,并结合小区“三驾马车”力量,进一步优化管理措施,缓和居民间的矛盾。

12月1日,记者再次来到佘山珑原小区,看到部分绿化带改造为私人停车位的居民家门口已被贴上了整改单,几名穿着制服的城管人员正在小区内巡逻(见左图)。“目前,小区内没有新增‘绿改停’的现象。”广富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龚轶告诉记者,报道刊发后,城管中队每周都会到现场查看,同时要求物业公司一旦发现问题要及时上报,“如果出现了不报、漏报、选择性上报的情况,城管部门将对物业部门进行查处”。

此外,对于因“绿改停”而引发停车乱象频发的情况,小区业委会负责人表示,由于小区没有正式实行的停车管理方案,因此,目前还只能通过“三驾马车”与居民沟通、协调,尽量避免私占车位的现象。同时,积极落实宣传引导工作,“一方面希望个别业主可以自行将破坏的绿化恢复,另一方面希望可以通过我们的力量缓解居民之间的矛盾。”该负责人说。

记者了解到,目前,该小区全新的停车管理方案正在细化中,待完成物业选聘工作,便可启动推行。

